**绥宁县审计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绥财绩〔2023〕1号）相关要求，我部门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负责对全县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我县审计政策，制定审计业务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全县审计、财政经济有关规定和规范性文件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向县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县政府县长提出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提出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县委、县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县直有关部门、乡(镇)党委和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纫落实情况；县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直各部门(含直属单位)、乡(镇)人民政府预算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使用县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县政府投资和以县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县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沉;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县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县属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企业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情况;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按规定对县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负责审计署、湖南省审计厅、邵阳市审计局授权的审计项目和专项审计调查项目的组织实施。

8.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县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9.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1.职能转变。增加2项职能：一是县发展和改革局的重大项目稽查职责;二是县财政局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监督检查职责。同时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县审计工作统筹，明晰审计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22年末，我部门内设股室7个，所属事业单位2个。

内设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法规审理股、财政审计股、行政事业审计股（加挂经济责任审计股牌子）、农业农村与资源环境审计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股、金融外资与社会保障审计股。

所属事业单位分别是：绥宁县经济责任审计中心和绥宁县基建投资审计事务中心。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2年末，我部门共有编制32人，其中行政编制11人，事业编制21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27人，退休人员15人，离休人员0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基本支出共计608.2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25.15万元，公用经费183.12万元。

**1.人员经费425.1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奖金、离休费、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老干医疗费、抚恤金等。人员经费支出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和标准列支。

**2.公用经费183.12万元。**主要用于为保障基本运行而发生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取暖费、维修费、差旅费等。公用经费支出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厉行节约，控制运行成本。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项目支出共计252.97万元，其中业务工作经费160.56万元，运行维护经费92.41万元，专项资金0万元。

**1.业务工作经费160.56万元。**主要用于审计服务费等方面。

**2.运行维护经费92.41万元。**主要用于专项审计工作等方面。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度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依法行政、执法为民，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积极作为，突出抓改革强监管促发展，各方面工作稳步推进。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详见附件2），得分92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优”。主要绩效如下：

（一）加强审计监督，进一步增强审计体检功能。本年度年度共完成审计工作项目20个。其中预算执行1个、专项审计2个、专项审计调查2个、财政财务收支审计3个、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计5个、自然资源资产审计1个、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5个、领导交办1个。同时完成了领导临时安排的其它审计项目。审计总金额1751239.6万元，查处违规金额2187.61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144180万元，审计收缴534.5965万元，核减工程金额71.7万元。提交审计报告20篇，提出审计建议62条，审计要情1篇，被县委政府领导批示1篇，审计情况专报2期，移送10起。我局实施的“绥宁县2019年长铺子乡等5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审计”荣获全省审计机关优秀审计项目一等奖。

（二）落实审计整改，进一步巩固审计成果。

2022年要求立行立改的问题有98个已整改到位（共101个，整改率97%），要求分阶段整改的问题有18个已完成整改（共19个，整改率95%），要求持续整改的10个问题均制定了措施和计划；二是向相关部门移送处理的问题18个（审计移送处理书共7份：向相关主管部门移交5份、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1份、向县委巡察组移送1份），县公安局、县教育局、县医保局、县卫健局、县委巡察组已对移送的12个问题进行了处理，尚有6个问题未收到相关部门处理回函，移送处理率67%。（三）其他工作开展情况

**（1）坚持党建引领，进一步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领导。**一是强化责任担当，党建工作进一步加强。二是强化思想引领，党史学习进一步落实。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组织保证。

**(2)加强队伍建设，进一步增强底线意识。**一是加强制度建设。二是加强培训机制。三是加强廉政建设。

**（3）坚持民本思想，进一步扎实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

一是致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二是积极投入抗灾重建。三是紧抓疫情防控工作不放松。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执行。 在资金预算安排、使用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预算编制不科学，不精准，年初经费支出预算安排不足，在执行过程中追加预算数较大；二是财政库款保障不足导致支付不及时，预算数至年底无法支付，预算完成率没有100%。

（二）资产核算。我局严格按相关制度对固定资产进行核算，但固定资产管理还有待进一步规范。我办固定资产虽然有专人负责管理，也建立健全了相关制度，但在实际工作中未按要求未对固定资产每年进行清点。资产的配备与调配经县机关事务中心调整后，在资产管理系统中未能及时调整，导致系统的资产与实务资产不能同步进行调整。

（三）内部管理。我局目前存在的问题：一是人员不够，没有专门的财务人员；二是我局虽然制定了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但在执行过程中会有打折扣的现象，没有有效监督和评价。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进一步完善、明确和细化各项费用支出管理制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各项费用支出。

（二）加大对历年应付、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处置，调整账务，夯实资产资金管理基础，更好地使用资产、资金。

（三）加强固定资产的管理，配置专管部门和专管人员，对固定资产进行一次全面清查盘点，建立固定资产卡片，切实做到账卡相符、账物相符。

（四）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1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2022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32 | 　27 | 84%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1年决算数** | **2022年预算数** | **2022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0.53　 | 0.28 | 0.28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0 | 0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0 | 0 |
| 公车运行维护 | 0 | 0 | 0 |
| 2、出国经费 | 0 | 0 | 0 |
| 3、公务接待 | 0.53　 | 0.28 | 0.28　 |
| **项目支出** | 174 | 264 | 252.97 |
|  1、业务工作经费 | 174 | 264 | 252.97 |
| 2、运行维护经费 | 0 | 0 | 0 |
| 3、上级专项资金 | 0 | 0 | 0 |
| 其中：××专项资金 | 0 | 0 | 0 |
|  ××专项资金 | 0 | 0 | 0 |
| **公用经费** | 202.56 | 289.02 | 183.12 |
| 其中：办公经费 |  |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 　 | 　 |
|  会议费、培训费 |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185 | 207.35　 | 207.35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2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1.严格遵循《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要求，以节约费用为重点，抓好单位财务管理工作。2.完善公务出差审批制度，严控交通差旅费管理，加强差旅住宿费管理。 3.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超预算、超支出、超范围、无政策依据的经费不予支出。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附件1-2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绥宁县审计局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53.02 | 871.34 | 871.34 | 10 | 100% |  |
| 按收入性质分：871.34 | 按支出性质分：871.34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871.34 | 其中：基本支出：608.27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项目支出：252.97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目标设定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依法行政、执法为民，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积极作为，突出抓改革强监管促发展，各方面工作稳步推进。 | 本年度年度共完成审计工作项目20个。其中预算执行1个、专项审计2个、专项审计调查2个、财政财务收支审计3个、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计5个、自然资源资产审计1个、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5个、领导交办1个。 |
| **绩效****指标（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 指标 | 预算执行审计项目 | ≥1 | 1 | 6 | 6 |  |
|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 ≥5 | 5 | 6 | 6 |  |
| 经责审计项目 | ≥5 | 5 | 6 | 6 |  |
| 财政财务收支审计项目 | ≥3 | 3 | 6 | 6 |  |
| 质量 指标 | 经费使用准确率 | ≥100% | 100% | 6 | 6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 4 | 4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预算成本控制情况 | ≤200万 | 252.97万 | 10 | 8 |  |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开展审计监督，保障我县经济安全 | 完成 | 完成 | 10 | 10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公平正义 | 提高 | 提高 | 10 | 10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改善我县生态环境 | 改善 | 改善 | 10 | 10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我县经济发展壮大 | 提高 | 提高 | 10 | 10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2% | 10 | 10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92 |  |

说明：1.分值设定100分，其中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除预算执行率外的指标应根据权重自行合理设定分值。

      2.综合评价等级分为优秀（大于90分）、良好（80-90分）、较差（60-80分）、 差（小于60分）。

      3.三级绩效指标按需自行增减行。个别不涉及的二级指标可删除不要。